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

平环审〔2025〕8号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河南神马催化科技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特种分子筛催化剂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意见

河南神马催化科技新材料有限公司：

你单位上报的由河南拓豫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河南神马催化科技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特种分子筛催化剂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和公众参与说明等材料均收悉。该项目审批事项在我局网站公示期满。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项目拟投资 6700 万元，利用公司现有一、二车间，新建三、四车间和产品库进行技术升级改造，企业现有特种分子筛系列催化剂 3000t/a（含芳腈催化剂 100t/a，无模板剂 300t/a，有模板剂 2600t/a），本次工程对除芳腈催化剂外的 2900t/a 产品在生产规模保持不变的情况下，进行产品种类和产能的调整，技改后产品包括无模板剂分子筛催化剂 2450t/a（水合分子筛、锂系分子筛、钕钛分子筛、钛系分子筛四类产品），有模板剂分子筛催化剂 450t/a（TS-1-a~TS-1-j 系列，10 种产品），芳腈催化剂 100t/a。项目新建 2 座车间，对原有 2 座车间内设施进行搬迁调整，新增真空带式过滤器、回转焙烧炉、网带隔焰焙烧炉、震动流化床干燥机、电焙烧炉、高速粉碎机、挤条机、捏合机和封口机等先进设备；升级改造 DCS 自动化控制系统，SIS 安全系统。新建无模板剂和有模板剂分子筛催化剂溶解、成胶、晶化和离子交换生产装置；无模板剂分子筛的后端处理装置（压滤、洗涤等工序）等。污水处理和导热油炉等设施依托现有。

二、该《报告书》编制较规范，所提污染防治及风险防范措施原则可行，评价结论总体可信，可以作为下一步工程设计和环境管理的依据。该项目建设符合相关产业政策要求，符合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及其规划环评相关要求。清洁生产处于国内先进水平。同意该项目按照《报告书》所列的性质、规模、地点、工艺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进行建设。

三、你单位应向社会公众主动公开已经批准的《报告书》内容，并接受利害相关方的垂询。

四、你单位要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认真落实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落实相应环保投资。确保本项目在施工期产生的环境影响得到有效控制和营运期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和固体废物等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或得到妥善处理。同时你单位在项目的施工和运营期间应做

好以下工作:

1、施工期文明科学施工,按照平顶山市污染防治攻坚等要求进行。

2、各类产品含尘废气和喷雾干燥废气经袋式除尘器或旋风除尘+袋式除尘器处理后排放;酸碱废气包括负载废气、离子交换废气等,经酸洗、碱洗(结合污染物种类经一级酸洗+两级碱洗,三级碱喷淋,一级水洗+酸洗+碱洗+二级分子筛吸附等不同设施处理)处理后排放;有机废气,经酸洗、碱洗+冷凝+二级 TEP 吸附脱附后排放;焙烧窑炉废气经低氮燃烧器+烟气再循环后排放。危废暂存间废气引至现有污水处理站废气治理设施处理后排放。全厂废气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河南省《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和《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A 级企业要求等相应限值要求。

3、不同工序产生的高氨氮废水,采用氨水回收系统或氨氮吹脱系统预处理后,排入厂内污水处理站;生产工艺中压滤、分离、交换、水洗及盐析过程产生的废水和设备冲洗水等,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放至管网;循环冷却水排水和纯水制备废水排放至管网。水合分子筛催化剂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高盐废水收集后经高效沉淀回收分子筛后采用硫酸中和,随后采用 MVR 蒸发系统进行蒸发处理,蒸出水分经冷凝后全部回用于生产,不外排。外排废水满足《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河南省化工行业水污染物间接排放标准》间排浓度限值及平顶山第三污水处理厂收水标准。厂区分区防渗,有效防范地下水和土壤污染。按照《报告书》所列监测计划进行监测。

4、高噪声设备采取设备基础减振等措施防控,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3 类限值要求。

5、MVR 蒸发废盐(鉴定前按危险废物管理)、中和沉淀固体、精馏残渣,浓缩固相,精馏残液等各类危险废物均在危废暂存间妥善暂存,交有资质单位处置。纯水制备废 RO 膜、污水处理生化污泥等一般固废交相应单位处置。建议对生化污泥进行固废性质鉴别,属危废的应按危险废物管理。

6、加强全厂环境风险防范,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定期演练,备足环境风险应急物资,切实防范环境风险。

五、如果今后国家或我省颁布污染物排放限值的新标准,届时你公司应按新的排放标准执行。

六、平顶山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以及市生态环境局叶县分局负责项目的生态环境监督检查工作。

七、批复有效期为 5 年,如该项目逾期方开工建设,其环境影响报告应按照审批权限重新上报审核。本批复生效后,建设项目发生重大变动的,应重新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经办人:环评科

抄送: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叶县分局,河南拓豫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20 日

行政审批专用章